

# 赣州市水利局

赣市水利防监函〔2022〕27号

## 转发《关于推荐水利安全生产专家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水利局，赣州经开区、蓉江新区农办，局机关各科室，局属（管理）各单位：

现将江西省水利厅监督处《关于推荐水利安全生产专家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请严格按照文件要求，认真做好水利安全生产专家推荐工作。各地将推荐材料（附件1、附件2电子版以及推荐表、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）汇总后，通过微信或电子邮箱（gzslaq2015@163.com）于6月9日前报送至市水利局监督科李兆松，文件名格式如“××县推荐水利安全生产专家材料”。

联系人：李兆松，联系电话：0797-8996462

附件：关于推荐水利安全生产专家的通知



# 江西省水利厅

---

## 关于推荐水利安全生产专家的通知

各设区市水利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提高我省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水平，进一步发挥专家在水利安全生产中的技术支撑作用，请你们推荐辖区或单位内的安全生产方面的专业技术人才，经培训考核后，组建我省水利安全生产专家库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推荐条件

（一）熟悉国家安全生产方针、政策、法律、法规和有关技术标准 and 规范；

（二）具有较高的专业技术水平，熟练掌握水利安全生产相关的专业技术理论，拥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和较强的综合分析能力、评价能力和表达能力；

（三）身体健康，能够承担高强度、特殊条件下的电子资料审查和现场评审工作，能保证从事相关评审工作的时间和精力；

（四）具有一定的政策水平和良好的职业道德，遵纪守法，廉洁自律，坚持原则，秉公办事，作风正派，社会声誉良好，没有违法违规等不良行为记录；

（五）本科及以上学历，从事安全生产相关专业工作十年以上（机关、事业单位人员应从事具体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十年以上，企业人员应具有副高级以上（含）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同等专业水平）；

---

具备丰富的水利安全生产实践经验和较高的专业技术理论水平、取得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的人员，可适当放宽条件。

## 二、推荐程序

### (一) 申报

各设区市水利局、各有关单位应认真组织具备条件的人员如实填写《江西省水利安全生产专家推荐》(见附件1,以下简称“推荐表”)

### (二) 初审

各设区市水利局、各有关单位应认真对推荐表内容进行认真核对,确保填报内容真实、准确,并进行汇总,形成《江西省水利安全生产专家推荐汇总表》(见附件2,以下简称“汇总表”)

### (三) 审核、公示公布

由省水利厅组织人员对申报资料进行审核。审核通过的,由省水利厅予以公示、公布,纳入江西省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专家库。

## 三、其他要求

(一) 为保证推荐专家质量,各设区市水利局、各有关单位要严格对照申报条件,优中选优,认真做好审核和推荐工作。

(二) 各设区市水利局、各有关单位于6月10日前将推荐表、汇总表电子版以及推荐表、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报送至厅监督处。

## 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:王文丰

联系电话：0791-88825608 18970945528

邮箱：444960564@qq.com

- 附件：1. 江西省水利安全生产专家推荐表  
2. 江西省水利安全生产专家推荐汇总表

省水利厅监督处

2022年6月1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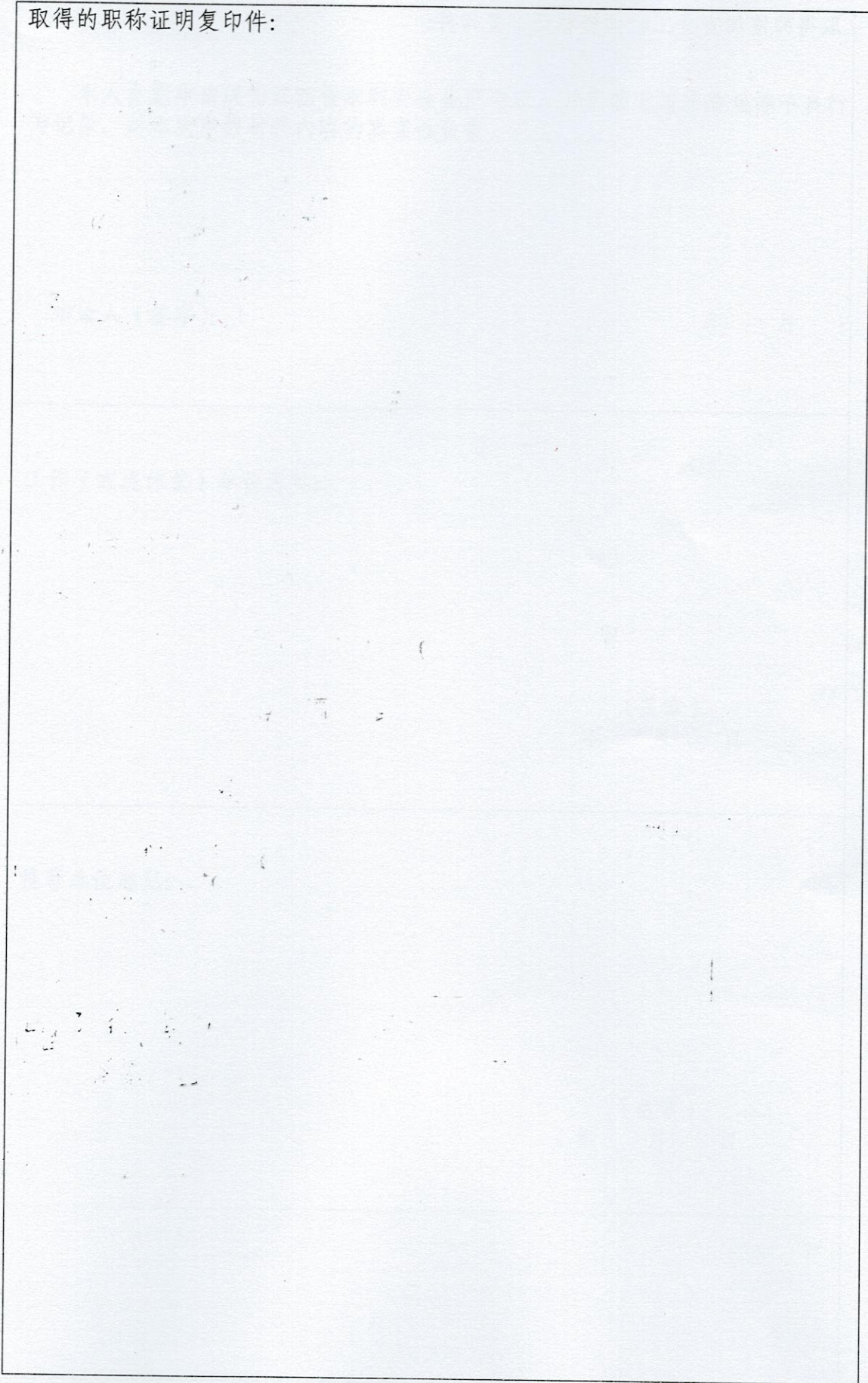


附件 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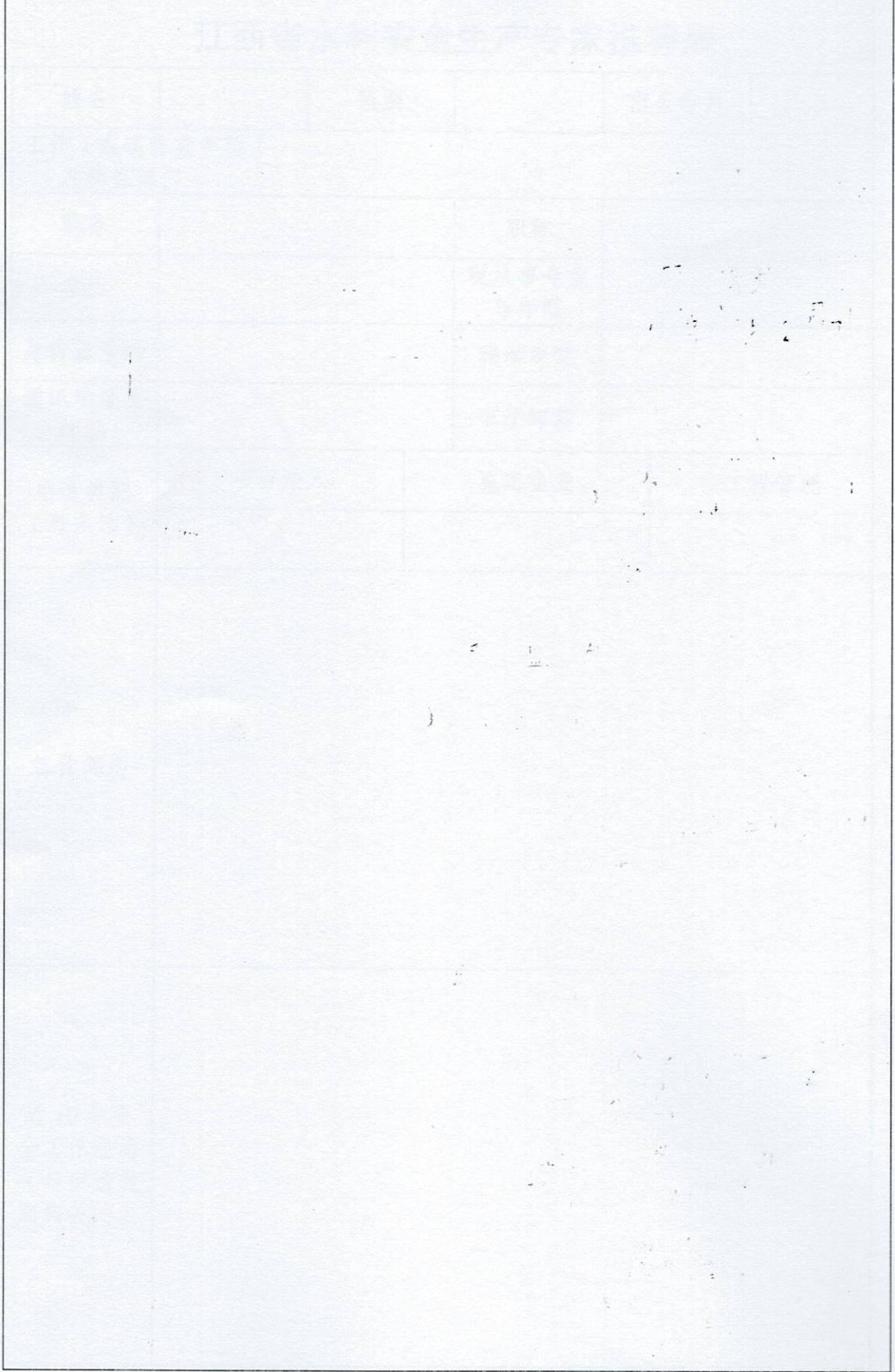
江西省水利安全生产专家推荐表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
工作（或退休前单位及所在部门）					
职务		职称			
学历		现从事专业与年限			
身份证号码		移动电话			
通讯地址及邮编		电子邮箱			
申请类别 (可多选)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项目法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施工企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程管理		
工作简历					
近 10 年安全工作经历 (与申请类别相关的)					

取得的职称证明复印件:



取得的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证书复印件:



本人自愿申请成为江西省水利安全生产专家，并声明无违法违规等不良行为记录，对本次申报材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

申请人(签字):

年 月 日

工作(或退休前)单位意见:

(盖章)

年 月 日

推荐单位意见:

(盖章)

年 月 日



